

# 滨州医学院

##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我校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确保复试录取工作的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1〕2 号）等文件要求、教育部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和山东省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滨州医学院复试工作的总体要求，为充分保障广大考生和复试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防止人员聚集带来的疫情传播风险，滨州医学院本年度的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决定采取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进行。

### 一、复试工作

#### （一）考生进入复试的基本条件

##### 1. 复试成绩要求

在国家确定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基础上，结合生源和招生计划等情况，确定我校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及其他学术要求。一志愿报考我校各专业（方向）复试基本分数线执行 2022 年国家 A 类地区线。

##### 2. 复试比例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复试比例根据招生学科(类别)、专业(领域)的上线生源情况确定。原则上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120%。符合教育部初试成绩加分项目的考生按教育部相关政策执行。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试(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 (二) 考生复试资格审核

### 1. 复试资格审核

考生须按照教育部和《滨州医学院2022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的相关要求，提供准考证、身份证、学生证(应届考生)、毕业证(往届考生)、学位证(往届考生)、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考生)、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者学历认证报告(往届考生)、本科学习期间成绩单、《滨州医学院2022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等材料进行复试资格审核。以同等学力人员报考须同时审查招生简章中规定的大学英语四级水平考试证书及相关学术材料。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须提供《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和入伍前有关学历(学籍)材料，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资格审查材料的考生按自动放弃复试资格处理。

我校对考生复试资格进行审核，严格审查考生学籍、学历等信息。在复试前对考生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加强考生身份审核，严防“替考”。对于个人信息与教育部学籍、学历数据库信息不符合者，报考信息弄虚作假者，复试资格审查材料不全者，以及不符合我校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资格者一律不准参加复试。

考生须缴纳复试费 180 元/人。复试费一旦缴纳，不再退还，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的视为放弃复试。放弃复试者和复试不合格者，复试费均不予退还。

## 2. 加分资格

教育部规定的加分项目由考生提供加分的相关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审核合格后加分加入初试总分，和其他考生按照总分排序决定录取与否。

### （三）复试方式与内容

1. 复试方式：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切实保障考生和涉考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学科特点和专业要求，在确保公平和可操作的前提下，学校所有学科、专业类别（领域）均采用网络远程复试。

2. 复试平台：统一使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平台。各院（系）要做好备选平台选用，对软件平台的适用性、安全性、可靠性和稳定性等功能进行充分评估，确保满足远程复试要求。

同时要对涉考工作人员进行远程面试系统培训。远程面试系统操作指南提前向考生公布。

### 3. 复试内容

复试总分为 300 分，包括：专业基础知识测试、外语能力测试、综合素质测试三部分。每位考生线上复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0 分钟。各院（系）按照人才选拔标准要求，针对不同学科特点，科学确定复试内容并进行足量题库命制，同一学科（专业）各复试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原则上应统一。复试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复试前各院（系）要与考生逐一签订《复试诚信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要求考生不得在相关科目考试未全部结束前泄露考题信息。

专业基础知识测试：满分 100 分，复试专业科目见《滨州医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各院（系）根据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复试科目进行题库命制。该项成绩须计入复试总成绩。

外语能力测试：满分 50 分，对考生英语能力进行测试。该项成绩须计入复试总成绩。

综合素质测试：满分 150 分，以面试问答的方式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对考生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进行考察。该项成绩须计入复试总成绩。

4. 专家复试小组可通过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

表现、科研能力的全面考查。对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专业学位和学术学位应实施分类复试：对参加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专业学位复试的考生应加强临床医学职业素质考核；对参加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学术学位复试的考生应侧重其临床科研思维、创新能力的考察。

各院（系）考中要采取“一平台”（“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平台）、“三随机”（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等方式，运用考生“双机位”“防缩屏”、复试专家“双机位”等技术手段，加强复试过程监管，严防“作弊”。强化技术支持和安全保障，提前组织模拟演练，确保复试过程安全、顺畅、稳定。

对不具备远程复试条件的考生，学校将提供技术兜底保障，根据考生申请，积极协调生源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提供必要合理的支持和帮助。

各相关院（系）须负责落实录音录像设备，远程线上复试设备等，并做好备份设备预案。录音录像保存文件需为数字格式。录音录像文件需于复试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提交学校研究生处。音像材料要由复试小组长、研究生处负责人、纪检人员签字密封存放于保密室，存放时间不得少于3年。

#### （四）复试具体安排

1. 复试时间：2022年4月15日前完成一志愿考生复试录取。2022年4月30日前完成调剂考生复试录取。

2. 复试系统操作说明、复试流程及规范另行发布。

#### （五）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当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考生下载《滨州医学院 2022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 3），按要求填写、提交。面试时加强对考生诚信方面的考察，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六）体检

结合疫情防控实际情况，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考生体检工作原则上根据当地疫情防控情况，在接到拟录取通知后 3 日内，考生须在当地二级甲等及以上级别医院开具个人体检报告证明并上传至研招网网络面试系统。疫情严重区域，考生无法按时体检者，须书面提出申请，我校将视考生实际情况择期收取考生体检证明。新生入学后 3 个月内我校统一进行体检复检，复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考生自理。

### 二、调剂工作（一）调剂系统开通时间

根据“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开通时间确定并

提前在滨州医学院研究生招生网 (<https://yjszs.bzmc.edu.cn/>) 公布,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二) 调剂要求

1. 我校接收的调剂考生须符合调入学科的报考条件和复试资格线, 初试成绩总分、单科分数均达到调出与调入学科 2022 年 A 类地区国家线。

2. 申请调剂的学科应当与一志愿报考学科相同或相近, 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学科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 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3. 仅接受初试外语科目为英语 (一) 的调剂考生。

4.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 结合我校计划和生源情况, 在确保招生质量的前提下, 我校自主确定报考临床医学、公共卫生“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为: 单科成绩 (满分为 100 分的科目)  $\geq$  30 分, 初试总成绩不低于 240 分。

上述要求若有未尽事宜或与教育部和山东省的文件规定相冲突, 以教育部和山东省的文件规定为准。

## (三) 调剂程序

1. 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http://yz.chsi.com.cn>) 完成调剂。

2. 考生申请调剂我校后, 我校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

入复试的考生名单，考生务必于6小时内调剂系统中回复复试通知。如考生未在6小时内完成确认操作，则视为自动放弃。

3. 调剂期间，调剂学科、人数可能按照生源情况和计划变更随时作出调整，以“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公布为准。

4. 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应当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 三、录取工作

#### (一) 总成绩分布情况

| 成绩种类 | 科目       | 满分  |     |
|------|----------|-----|-----|
| 初试成绩 | 政治       | 100 |     |
|      | 英语       | 100 |     |
|      | 业务课科目1   | 300 | 150 |
|      | 业务课科目2   |     | 150 |
| 初试总分 |          | 500 |     |
| 复试成绩 | 专业基础知识测试 | 100 |     |
|      | 英语能力测试   | 50  |     |
|      | 综合素质测试   | 150 |     |
| 复试总分 |          | 300 |     |

#### (二) 总成绩核算方式

$$\text{总成绩} = [\text{初试成绩总分}/5] \times 70\% + [\text{复试成绩总分}/3] \times 30\%$$

### （三）总成绩排名方式

1. 一志愿上线考生与调剂考生分别进行排名，调剂考生依据剩余计划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名录取。总成绩相同时，再比较初试成绩；如初试成绩亦相同时，再比较初试中业务课科目 1 及业务课科目 2 成绩之和；如初试中业务课科目 1 及业务课科目 2 成绩之和亦相同，再比较复试成绩中专业基础知识测试成绩。

2. 凡复试总成绩低于 180 分、专业基础知识测试成绩低于 60 分、综合素质测试成绩低于 90 分或英语能力测试缺考，即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 （四）拟录取名单确定

根据实际下达的招生计划，各二级学院根据培养要求确定考生总成绩按照专业或者方向从高到低进行排名（排名方式由二级学院报学校研究生处审核备案并提前公布）。一志愿上线考生与调剂考生分别进行排名及录取，调剂考生依据剩余计划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名录取。

## 四、信息公示制度

1. 学校在“滨州医学院研究生招生网”，准确及时公布我校复试录取办法和实施细则、复试流程安排和拟录取名单、咨询和申诉渠道等复试录取信息。各院（系）开辟研究生复试工作官网专栏，进行复试期间各项工作公示。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名单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 10 个工作日。

2. 我校官方宣传渠道通过滨州医学院研究生招生网 (<http://yjszs.bzmc.edu.cn/>) 和 “滨医研究生” 微信公众号发布复试时间、方式、流程安排等。研究生处招生邮箱: yjszsk@126.com, 联系电话: 0535-6913252。

各院(系)就研究生招生工作进行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宣传。